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7]1495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目录

<u>目 录</u>	<u>页 次</u>
鉴证报告	1-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润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开润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开润股份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开润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开润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开润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开润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新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童苗根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746 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9.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6,398,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363,8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96,034,800.00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6]511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296,034,800.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7,926.43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318.00 元，公司应付未付发行费用 555,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96,607,408.43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于2016年12月29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	34050173230800000150	164,758,488.6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5868888888830	56,250,545.6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5858888888839	75,598,374.16
合 计		296,607,408.43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5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03.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平板电脑与智能手机保护套及箱包技术改造与扩能项目	否	16,419.35	16,419.35	—	—	—		—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624.73	5,624.73	—	—	—		—		否
3. 智能拉杆箱研发、生产、营销综合建设项目	否	7,559.40	7,559.40	—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603.48	29,603.4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